



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

Financial Examination Bureau, Financial Supervisory Commission, ROC

115 年度上半年主要檢查缺失

-外國銀行在臺分行

## 目 次

|              |   |
|--------------|---|
| 個人資料保護 ..... | 1 |
| 授信業務 .....   | 2 |



☑ 業務項目：個人資料保護

缺  
態

失  
樣

對個人資料之安全維護欠完整。

缺  
失  
情  
節

- 辦理年度個人資料盤點作業，尚未將列有個人資料之對帳單、申請表或查詢紀錄等納入盤點範圍，對個資清冊所列業務項目或範圍有欠完整。

改  
善  
作  
法

- 應依「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非公務機關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辦法」第 4 條規定，依個人資料保護相關法令，定期查核確認所保有之個人資料現況。

 業務項目：授信業務

缺  
失  
態  
樣

參與聯貸授信案件，徵信審查及貸後管理作業有欠妥適。

缺  
失  
情  
節

- 借戶財務結構欠佳，惟徵信報告僅揭露母公司財務狀況，未徵提具體可行之財務改善計畫，及實際營業收入與預估數存有重大差異，貸後管理未就差異原因進行查證分析。

改  
善  
作  
法

- 應強化徵信作業，對財務結構欠佳之借戶，適時徵提並評估其財務改善計畫，並落實貸後管理作業，確實查證借戶財務變化原因，俾及時掌握授信風險。